

南政办〔2023〕3号

泉港区南埔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泉州市森林 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3 年第 1 号 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

各村：

现将《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3 年第 1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》（泉森防灭指〔2023〕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切实做好预防措施，确保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。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高森林火险橙色警报期间实行火灾零报告制度；加强野外火源管控，杜绝一切火源进入林区；对重点部位、薄弱环节进行排查；组织足够的扑火力量做好扑火准备。

泉港区南埔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4 日

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2023 年第 1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

泉森防灭指〔2023〕1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森林防灭火指挥部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，市公安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局、市民政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应急局，市森林消防大队：

根据气象预报分析，未来十天全市以晴好天气为主，昼夜温差大，无明显降水，我市受极端大风天气影响，植被含水量骤减，林下可燃物干燥，极易引发森林火灾。大部分地区森林火险等级达到极度危险（五级）或高度危险（四级）级别。当前，正值春耕季节，农事野外和林事生产生活用火频繁，火源管理难度日益加剧，森林防灭火形势十分严峻。根据福建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发布的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特发布 2023 年第 1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（2023 年 2 月 23 日-3 月 8 日）。

请各地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底线思维，压紧压实各方责任，按照橙色预警响应，做好森林火灾防控工作。

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

2023 年 2 月 23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南埔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4 日印发
